

安宁市交通运输局文件

安交案复〔2021〕21号

签发人：吕方

安宁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对安宁市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 65142 号建议、批评和意见的答复

杨丽萍代表：

根据您提出的人大建议第 65142 号件《关于在县草公路集镇路口架设人行天桥的建议》，安宁市交通运输局高度重视，经过认真分析研究，作出如下答复：

2020 年按照市交安委的要求已投入 150 万元对宁泊路口进行改造，重新漆划标线等，有效遏制了交通事故的发生。下一步市交运局将积极配合交安委，结合事故发生率、死亡率等数据进行

分析后开展道路隐患点段整治工作。现安宁市架设过街人行天桥还处于探索阶段，实施主体也不统一，建议结合安宁城市发展适时启动人行天桥的设置。

感谢您对交通工作的关心、支持!

安宁市交通运输局

2021年7月6日

(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马红鑫 13888785089)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人大人事代表委。

安宁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

2021年7月6日印
